



初 級 法 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 事 法 庭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第二刑事法庭

第 CR2-26-0101-PCS 號

獨任庭普通刑事案

控訴方： 1. 檢察院。

嫌犯： 徐浩添，男，於 2005 年 8 月 30 日出生，持有澳門特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，編號為 14131XXXXX，最後為人所知悉的地址為(澳門)澳門燒灰爐街 18-30 號峰景花園第 1 座 6 樓 B 室，現下落不明。

本法庭根據《刑事訴訟法典》第 316 條的規定，通知上述嫌犯：

➤ 被控觸犯：

1. 一項第 3/2007 號法律第 89 條所規定及處罰之逃避責任罪

➤ 須於 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11 時正到本法庭報到，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

特繕立本告示並於法律指定的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

2026 年 4 月 24 日於澳門。

法官



沈黎 Shen Li

司法文員



施養錨 Si Jeong Nao